

2024-20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元朗)／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

學校名稱：伊利沙伯中學舊生會湯國華中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組別/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p>持續優化「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及有關機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檢視學校相關的行政指引，以配合推廣國家安全教育； ● 持續策劃、統籌及協調校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 ● 加強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及 ● 持續檢視現行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進行中期檢討及年終檢討	全年	校長、國家安全教育委員會、學校行政委員會	教育局相關指引
	<p>持續檢視校園內的書本、刊物和單張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定期檢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藏書外，亦檢查所有課室圖書櫃中的藏書以及載於其他電子資源或網上學習平台的電子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繼續優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館藏審閱機制及指引，工作小組定期抽查有關行政工作是否按照指引執行。 	進行中期檢討及年終檢討	全年	正規課程組 圖書館	教育局相關指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檢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進行中期檢討及年終檢討	全年	校園管理組	教育局相關指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透過不同途徑，例如內部通告／指引、會議等，讓所有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 ● 參考教育局不時發出／更新的指引，因應校本情況，制定具體策略和應變措施，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並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 學校進行採購時，應在報價／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詳情可參考已更新的「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 	進行中期檢討及年終檢討	全年	行政管理委員會	教育局相關指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優化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的安排，持續進行相關培訓及並推動學生參與奏唱國歌 ● 改善國旗下的講稿內容質素，以提升學生整體參與質素 	觀察學生表現及持份者問卷	全年	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	「我的行動承諾」 加強撥款計劃

2024-20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組別/ 負責人	所需資源
人事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員工聘任方面，須根據《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資助學校適用）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包括教育局通告第 7/2021 號《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聘任》。 ● 確保新聘的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已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 ● 加強員工管理，要求所有教職員細閱教育局公布的《教師專業操守指引》（《指引》），讓他們知道教育局、學校以及社會對教師專業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並依據《指引》做好教書育人的工作。學校應提醒教師《指引》第二項準則「恪守法治」：守法守規。尊重當局及學校的合法權力。讓所有教職員正確理解《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基本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香港國安法》），自覺維護國家安全、社會秩序及公眾利益，履行社會責任和公民義務，積極支持及推廣國民教育，培養學生正確的國家觀念。 ● 結合辦學團體的辦學理念、目標及對員工的要求，增潤校本教職員的操守指引，讓教師參考遵行，並提醒教師應時刻秉持專業操守，以及違反專業操守的嚴重後果。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 透過校本的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嚴肅處理涉及教師專業失當的表現。對於經調查後成立的個案，學校可參考《指引》的準則，依據《僱傭條例》、《資助則例》（資助學校適用）及與有關教師簽訂的僱傭合約的條款，採取適當的紀律行動。 ● 確保新入職教師及公營學校確保晉升教師按教育局的要求及指示，參加內地學習團，增加他們到內地考察的機會，讓他們親身體驗國家發展，加強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的能力。 ● 確保教職員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例如由教育局舉辦有關《憲法》、《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的培訓課程，加深教師對香港的法治制度、一國兩制，以及國家安全的認識。 ● 就運用學校資源，包括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透過以購買服務形式聘 	觀課、考績、中期及年終檢討	全年	校長、學校行政委員會	

2024-20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組別/ 負責人	所需資源
	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學校亦須確保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要求，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				
教職員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統計及收集教師參與培訓課程的情況 ● 定期發放與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參考書籍及教材 ● 鼓勵更多教師參與《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及國家安全教育等培訓課程 ● 跟進 23-24 年度有關學與教部分檢討，透過同儕觀課、科主任會議交流等，持續分享國家安全教育良好示例；並鼓勵教師透過科本培訓吸納不同學校經驗，校內同儕觀課及交流分享學習，加強同事在學與教層面上，對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教學質素。 ● 須清楚提醒教師，不得向學生宣揚個人政治立場或傳達扭曲的價值觀、發表煽動性的言論、在教材／學材上滲入偏頗／欠缺事實佐證／不符課程宗旨和目標的內容或資料，甚或直接或間接鼓動或默許學生參與校外政治活動等。這些行為均有違專業操守，不可接受。 	統計培訓紀錄	全年	校長、副校長、 正規課程組及教師專業發展組	教育局提供的工作坊
學與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 23-24 年度各科擬定的相關課程，在 24-25 年度進行更新、試教及檢討 ● 持續檢視及增潤相關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讓學生清楚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鞏固學生對國情、中華文化，以及《憲法》和《基本法》的認識，從而提升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守法精神，以及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責任感。 ● 持續檢視試卷內容和校本教材設計，校本教材將統一上上載到至 Google Drive 備存沿用校內監察機制，要求存檔有關《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加入年期規定，而存檔年期不應少於兩個學年，方便辦學團體、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 ● 設立／強化校本監察機制，定期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校本課程的設計，以及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包括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藏書、由校本設計／從外間訂購／為學生代訂的印刷和電子版本教科書、教學材料、網上閱讀平台及其他電子和網上學習資源，以及測考試卷）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 	科組會議、 中期及年終 檢討	全年	正規課程組及各 科	教育局相關指引及 教材

2024-20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組別/ 負責人	所需資源
	<p>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資料必須正確、完整、客觀和持平，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以「橋樑」為主題的價值觀教育框架，並持續更新與國民教育相關學習的材料，並因應學生的年齡、學習進度及其他校本情況，適當地調適或選用學習活動及學與教材料。 				
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教育局提倡「多重進路、互相配合」及全校參與方式，優化國民教育年曆在學校實踐，並按相關年曆提供的建議日期，舉辦相應的國民教育活動 持續透過週會、早會、班主任節、班際比賽及壁報展覽，推行國民教育、國家安全教育及基本法教育；優化國慶週及國家安全教育週，以提升全校參與氛圍 就辦學團體四校主題，以欣賞中華文化為學生教育主軸，增加學生認識、欣賞、保育、承傳國家文化的機會 	學生反思工作紙、統計活動參與人數、教師觀察及持分者問卷	全年	德育及公民教育組	與其他科目協作
學生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4-25 年度，以「堅毅」為主題，持續優化培育課程，協助學生建立正確價值觀，培育學生成為愛國愛港的良好公民 根據校本訓輔政策，向學生清楚說明校方對他們日常行為的要求，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和守法精神。 若個別學生出現違規行為，應採取合適的訓育與輔導方法，幫助他們改善，如情況嚴重或屢勸不改，則應予適當的懲處。學校亦應因應需要轉介予專業人員跟進。 	進行中期檢討及年終檢討	全年	學生發展委員會	
延展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進到校服務提供者，需簽署跟進「服務提供者(個人/ 機構)聲明書」 就運用學校資源，包括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透過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學校亦須確保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要求，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 	收集相關聲明書及存檔	全年	延展課程組	
家校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跟進 23-24 年度情況，將持續舉辦家長講座或工作坊，讓家長掌握建立正確的價值觀；並就辦學團體四校主題，以欣賞中華文化為家長教育主軸 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讓家長與學校攜手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國民和公民。 	報名出席人數及問卷調查	全年	培育組、家庭學校合作組	講者費用

